

证券代码：300159 证券简称：新研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1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3 日上午 11: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周卫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以现场结合传真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会议并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河北明日宇航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全资子公司明日宇航拟出资 5,000 万元，在河北省任丘市投资设立河北明日宇航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公司名以工商核准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天津明日宇航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全资子公司明日宇航拟出资 5,000 万元，在天津市投资设立天津明日宇航新材料有限公司（具体公司名以工商核准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沈阳明日宇航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全资子公司明日宇航拟出资 10,000 万元，在辽宁省沈阳市投资设立沈阳明日宇航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公司名以工商核准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总经理韩华先生签署重大经营合同》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韩华先生代表西藏明日宇航卫星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签署重大经营合同，合同金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鉴于公司所处专用设备制造行业，生产及销售环节有其资金收支特点，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各子公司拟合计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稳健的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六日